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12月25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13年1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麦仁钊董事长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在佛山市顺德区顺德新城创智城片区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主要决议内容如下：

- 1、同意公司参与在佛山市顺德区顺德新城创智城片区宗地图号为【134111-100】号的土地使用权竞标；
- 2、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自有资金在佛山市顺德区顺德新城创智城片区购买前述宗地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建设公司总部大楼，购买土地及建设费用总投资初步预计在 11000 万元人民币以内，项目完工预计 75%以上自用。
- 3、如竞买该宗地土地使用权成功，同意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拟购买宗地图号为【134111-100】号土地使用权的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拟

在佛山市顺德区顺德新城创智城片区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因上述土地使用权受让尚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投标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相关规定履行“招、拍、挂”程序，能否成功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目前公司尚未就上述土地使用权签订任何协议、承诺等文件，如有进展公司将及时公告。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 月 4 日